项目编号：SDSHZB2022-362

**山东大学第二医院外送检测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

**招标文件**



项 目 名 称：山东大学第二医院外送检测服务项目

采 购 人：山东大学第二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2年5月18日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4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8

一、适用范围 15

二、定义 15

三、投标人具备的条件 15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5

五、投标文件的编写 15

六、投标有效期 21

七、投标费用 21

八、保证金 22

九、无效投标 23

十、质疑的提出与答复 23

十一、解释权 25

十二、其他未尽问题参考依据 25

第三部分 开标、评审、中标 27

一、开标 27

二、评审委员会 27

三、评审原则 27

四、评审办法 28

五、废标 33

六、中标通知书 33

第四部分 授予合同 34

一、签订合同 34

二、合同格式 34

第五部分 项目说明及要求 39

一、项目名称 39

二、项目说明 39

三、商务条件 39

四、 采购要求 40

第六部分 附件 53

附件一：投标函 53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5

附件三：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6

附件四：报 价 一 览 表 57

附件五：投 标 偏 离 表 58

附件六：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 59

附件七：拟投入本项目仪器设备情况一览表 60

附件八：2019年6月14日至今以来签订的同类业绩一览表 61

附件九：政策功能体现 62

附件十：封面格式 64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山东大学第二医院外送检测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山东济南唐冶西路868号山东设计创意产业园南区B1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6月14日 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SHZB2022-362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第二医院外送检测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A1包：500万元/年，1500万元/3年；A2包：150万元/年，450万元/3年；A3包：100万元/年，300万元/3年；A4包：75万元/年，225万元/3年；A5包：75万元/年，225万元/3年。

最高限价（如有）：无。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包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 | **简要技术需求** |
| A1 | 肿瘤基因突变检测服务 | 1项 | 本包为肿瘤基因突变检测服务项目，用于满足医院使用需求。 |
| A2 | 遗传系列基因检测服务 | 1项 | 本包为遗传系列基因检测服务项目，用于满足医院使用需求。 |
| A3 | 临床质谱检测服务 | 1项 | 本包为临床质谱检测服务项目，用于满足医院使用需求。 |
| A4 | 血液病系列检测服务 | 1项 | 本包为血液病系列检测服务项目，用于满足医院使用需求。 |
| A5 | 感染系列检测服务 | 1项 | 本包为感染系列检测服务项目，用于满足医院使用需求。 |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结束时间止。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采购项目需落实中小型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优惠政策和办法，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具备独立检测拟投标项目检测资质，并独立完成项目检测，不得将项目进行二次分配；（2）投标人具备从事医学检验、检测的资质，具备卫生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诊疗科目需包含医学检验科资质，同时，A1包要求医疗机构诊疗科目包含病理科；A2包要求医疗机构诊疗科目包含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临床免疫；A4包要求医疗机构诊疗科目包含临床血液学、临床体液学、临床化学检验专业。（3）须具有国家认可的《临床基因扩增检验实验室技术审核合格证》；（4）投标人所投标项目检验能力需通过国家卫生健康委临床检验中心/国家卫生健康委病理质控中心能力验证。（5）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任何一个网站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5月19日至 2022年5月25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山东济南唐冶西路868号山东设计创意产业园南区B1楼

方式：凡有意参加本次政府采购的供应商，可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方式：

方式一：供应商须携带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授权代表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 材料，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的信用截图。以上资料需携带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到山东济南唐冶西路868号山东设计创意产业园南区B1楼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二：通过邮件报名：邮件内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公司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标书费汇款底单发送至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邮箱cnshzbegs@163.com，邮件名称命名为山东大学第二医院外送检测服务项目-包号-报名-“投标单位名称”。开户单位全称：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户行：兴业银行济南燕山支行。账号：376060100100168341。

售价：￥300.0 元/包，售后不退。

注：1、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获取招标文件成功不代表资格后审的通过。

2、本采购项目的变更、修改、澄清等内容均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相关内容一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潜在投标人。各潜在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并及时自行查阅网站信息，未按要求查阅者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6月14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山东大学第二医院文会学堂（地址：济南市天桥区北园大街247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中小微型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二）监狱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三）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详见招标文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山东大学第二医院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北园大街247号

联系方式：0531-8587507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济南唐冶西路868号山东设计创意产业园南区B1楼

联系方式：0531-8826050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许铖铖、王凯

电　话：0531-88260506、15153117917、1526415323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前附表”为准。

| 序号 | **内 容** | **说明或要求** |
| --- | --- | --- |
| 1 | 项目信息 | 项目名称：山东大学第二医院外送检测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DSHZB2022-362  |
| 2 | 采购人 | 采购人：山东大学第二医院联系方式：0531-85875076  |
| 3 | 代理机构 | 代理机构：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联 系 人：许铖铖、王凯；联系电话：0531-88260506,15264153233,15153117917。 |
| 4 | 资金来源与采购预算 | 资金来源：已落实预算金额：A1包：500万元/年，1500万元/3年；A2包：150万元/年，450万元/3年；A3包：100万元/年，300万元/3年；A4包：75万元/年，225万元/3年；A5包：75万元/年，225万元/3年。最高限价：无。

|  |  |  |  |
| --- | --- | --- | --- |
| **包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 | **预算金额** |
| A1 | 肿瘤基因突变检测服务 | 1项 | 500万元/年 |
| A2 | 遗传系列基因检测服务 | 1项 | 150万元/年 |
| A3 | 临床质谱检测服务 | 1项 | 100万元/年 |
| A4 | 血液病系列检测服务 | 1项 | 75万元/年 |
| A5 | 感染系列检测服务 | 1项 | 75万元/年 |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或各项目单价报价超过单价最高控制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 5 | 供应商应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 | 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供应商应提供能够证明符合资格条件的下列材料：（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2）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2021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供应商是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应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3）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4）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 供应商是法人的，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应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税凭据复印件； 供应商是法人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应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 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需要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5）近三年内（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前）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其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6）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时，将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上对供应商进行查询并打印查询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当日。对经查询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供应商，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查询到的供应商失信行为事由、处理机关名称及处理日期、处理有效期间等，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并承诺查询记录仅用于本次采购活动过程中，不用于其他目的。（7）**书面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8）提供独立检测拟投标项目检测资质证明，并独立完成项目检测，不得将项目进行二次分配；（9）提供从事医学检验、检测的资质，具备卫生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诊疗科目需包含医学检验科资质，同时，A1包要求医疗机构诊疗科目包含病理科；A2包要求医疗机构诊疗科目包含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临床免疫；A4包要求医疗机构诊疗科目包含临床血液学、临床体液学、临床化学检验专业；（10）提供国家认可的《临床基因扩增检验实验室技术审核合格证》复印件；（11）投标人所投标项目检验能力需通过国家卫生健康委临床检验中心/国家卫生健康委病理质控中心能力验证；（12）供应商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要求。 |
| 6 | 对招标文件的疑问 | 提交疑问时间：2022年5月26日12:00前。提交疑问方式：发电子邮件至cnshzbegs@163.com（word文档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各一份），邮件主题为“ XX公司关于XX项目的疑问”。 |
| 7 | 招标文件澄清 | 澄清和修改文件发送时间（如有）：2022年5月27日17:00前。澄清和修改文件发送方式：招标代理机构将澄清或修改文件同时发送邮件至各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时登记的邮箱，但不标明问题的来源。 |
| 8 | 投标文件份数 | 纸质投标文件7份，其中正本1份和副本6份；USB接口设备存储的电子版投标文件1份；开标一览表一式3份。电子版内容应包含投标文件的全部商务、报价、技术内容及技术资料，其中有英文资料的还应提供中、英文对照文本。**注：****纸质投标文件的装订：供应商须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按照投标文件组成的顺序胶装成册，并在首页编制“目录”，正反双面打印，每页均应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装订要求：****①每份投标文件的厚度不超过4.5cm，若超过4.5cm，可分册装订，每页标准页码；****②为节约成本，投标文件封皮请勿使用硬版纸；****③投标文件封装背脊须打印：（XXX单位）投标文件。** |
| 9 | 投标文件密封和标记 |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及开标一览表密封，并在封套明显处注明以下内容：1)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 2) 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或开标一览表3)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地址、电话4）每一密封件在封口处注明“于\_\_年\_\_月\_\_日 时\_\_分之前不准启封”字样。注：单包所有副本密封在一个包封内即可。 |
| 10 | 投标文件的签署 | **投标函、开标一览表以及招标文件格式要求中注明需盖章的资料均应按要求签署。** |
| 11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金额：A1包：壹拾万元整，A2包：柒万元整，A3包：肆万元整，A4包：叁万元整，A5包：叁万元整**；**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网银转账或电汇，银行保函或第三方担保。**以网银转账或电汇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开户单位全称：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兴业银行济南燕山支行****帐 号：376060100100168341**备注：**1）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逾期到账的，被视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2）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单位账户转出，否则无效；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3）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银行信息交换时间，由此带来的保证金不能按时到帐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用银行保函或第三方担保的，银行保函或第三方担保函应附在投标文件中，原件需到期退还的，可以单独密封在包封中。 |
| 12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13 | 投标文件递交 |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详见招标公告；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山东大学第二医院文会学堂（地址：济南市天桥区北园大街247号）。 |
| 14 | 开标时间、开标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 15 | 用于评分的证明材料 | 1)执行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有效的证明材料（如有）：①《中小企业声明函》；②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③《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2)提供评分办法涉及的业绩合同、信誉或荣誉证书、获奖证书等证明材料（详见评分办法）。 |
| 16 | 年份要求 | 近三年：自开标之日起往前推三年精确到日；如成立时间较短的供应商，可提供成立至今的相关证明材料。 |
| 17 | 服务期 | 总服务期3年，服务期内合同一年一续签。在合同履行期内，医院每年对合作方工作质量及服务水平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决定是否续签合同。如未按采购文件及合同要求提供医院所需服务，医院有权就服务期限、试剂、设备进行调整或终止合同。 |
| 18 | 服务过程中所供产品质保期 | 由投标单位自报。 |
| 19 | 付款方式 | 3个月对账付款，据实结算。 |
| 20 | 评标委员会组成 | 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有关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七人或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 21 | 评标方法 |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第三章“评分办法”进行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各供应商进行排序，提出书面评标报告，确定中标候选人。 |
| 22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评标委员会每包推荐 名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是，评标委员会每包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并直接确定1名中标人。 |
| 23 | 相关费用 | 中标服务费：☑本项目中标服务费以三年总预算金额作为计费基础，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和国家计委关于《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40%后的50%向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按中标金额的\_\_%计取，由中标人支付。 |
| 24 | 履约保证金 | / |
| 25 | 是否统一踏勘现场 | 本项目不统一踏勘现场，供应商可自行踏勘现场。 |
| 26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27 | **说明** | 1）招标文件标有★号条款要求的内容是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否则，该投标文件有可能因未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而被否决； 2）招标文件各章节中，有加粗的文字，表示是重要的内容，应引起供应商的注意。3）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将在签订合同时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提供明确的优惠措施。 |

供应商须知正文

##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

## 二、定义

1．采购人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采购代理机构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合格供应商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三、投标人具备的条件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若本次项目有澄清（或答疑等）的内容，澄清（或答疑等）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招标文件的内容与澄清（或答疑等）的内容不一致，以澄清（或答疑等）的内容为准；多次澄清（或答疑等）的内容不一致，以最后一次澄清（或答疑等）的内容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内容须在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将不标明问题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收到代理机构的澄清、修改或变更后24小时内书面签章回复。

## 五、投标文件的编写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准备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以使其报价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呼应，否则参与投标的资格有可能被评审委员会否决。

**1.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本项目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函使用中文。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投标文件的编写及装订**

2.1按包分别编制投标文件，每包一份正本六份副本；

2.2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用A4幅面的纸张打印；

2.3“报价一览表”用A4幅面的纸张打印，四号字体，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2.4投标文件以及相关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包括印章、公章等）均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等）的印章；

2.5投标文件以及相关书面文件内容一律用计算机打印（签名除外），不得加行、涂改、插字或者删除；

2.6投标文件的装订须为胶装。

**3.投标文件的组成**

3.1投标文件封面；

3.2投标文件目录；

3.3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的投标函（附件）；

3.4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3.4.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

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其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其有效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其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其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3.4.2法定代表人参加的，提供法定代表人相关证明材料；法定代表人不能参加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二）、被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

3.4.3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2021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

供应商是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应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

3.4.4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3.4.5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其中：

 供应商是法人的，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应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税凭据复印件；

 供应商是法人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应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

 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的，需要提供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4.6近三年内（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前）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其中：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三）。

3.4.7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时，将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上对供应商进行查询并打印查询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当日。对经查询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供应商，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于查询到的供应商失信行为事由、处理机关名称及处理日期、处理有效期间等，以屏幕截图的方式保存，并承诺查询记录仅用于本次采购活动过程中，不用于其他目的。

3.4.8书面声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3.4.9提供独立检测拟投标项目检测资质证明，并独立完成项目检测，不得将项目进行二次分配；

3.4.10提供从事医学检验、检测的资质，具备卫生部门核发且在有效期内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诊疗科目需包含医学检验科资质，同时，A1包要求医疗机构诊疗科目包含病理科；A2包要求医疗机构诊疗科目包含临床细胞分子遗传学、临床免疫；A4包要求医疗机构诊疗科目包含临床血液学、临床体液学、临床化学检验专业；

3.4.11提供国家认可的《临床基因扩增检验实验室技术审核合格证》复印件；

3.4.12投标人所投标项目检验能力需通过国家卫生健康委临床检验中心/国家卫生健康委病理质控中心能力验证；

3.4.13供应商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要求。

**3.5报价文件**

3.5.1报价一览表（附件）；

3.5.2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格式自拟）。

**3.6技术文件**

3.6.1总体服务方案；

3.6.2检测服务方案；

3.6.3项目人员配备情况；

3.6.4拟投入仪器设备情况；

3.6.5场地条件；

3.6.6冷链车辆或冷链箱；

3.6.7应急方案；

3.6.8售后服务方案；

3.6.9服务要求偏离表；

3.6.10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格式自拟）。

**3.7商务文件**

3.7.1 2019年6月14日至今以来签订的同类业绩一览表 (附件)。

3.7.2室间质评证书及ISO15189认证（如有）；

3.7.3 企业综合实力自证材料；

3.7.4商务要求偏离表

3.7.5优惠条款；

3.7.6投标人认为需说明的其他内容（格式自拟）。

**3.8报价要求**

3.8.1**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

3.8.2**本次采购项目的收费价格由医院根据相关规定制定，各投标单位以收费价的折扣形式报价；**

3.8.3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有差异，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与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3.8.4如果大写的金额和小写的报价不一致时，以大写的金额为准。

**4.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投标人应准备七份投标文件，每包一份正本和六份副本。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及“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4.2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分别密封，在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以下内容（密封件格式见附件）。

4.2.1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

4.2.2正本或副本；

4.2.3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地址、邮编、电话、传真。

4.3投标人必须另外单独密封一套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要求单独打印一份并盖章（提供原件），密封到信封里，现场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

4.4投标人必须另外单独密封一套 “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要求每包投标文件电子版单独提供一份并以U盘为载体，WORD电子版及加盖鲜章的PDF电子版两种格式（PDF电子版为纸质投标文件正本的扫描件），现场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密封件格式见附件）。

4.5每一密封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注明“于 年 月 日 时 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特殊原因需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则按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5.2在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概不接收；

5.3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收；

5.4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等材料不予退还。

## 六、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日。报价函的有效期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被称为无效投标，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

## 七、投标费用

1.各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本次项目的有关费用；

2.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以三年总预算金额作为计费基础，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和国家计委关于《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收费标准下浮40%后的50%向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开户单位全称：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济南燕山支行；

账号：376060100100168341。

## 八、保证金

1.参与本项目供应商应于2022年6月14日上午9:00前以电汇形式（电汇以到账时间为准）交纳A1包：100000元，A2包：70000元，A3包：40000元，A4包：30000元，A5包：30000元投标保证金，并将汇款凭证发送至cnshzbegs@163.com，未办理上述手续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4.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视为无效投标。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一）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二）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四）投标人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九、无效投标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报价视为投标无效。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投标人给采购代理机构及招标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代理机构及招标人有索赔的权利，投标人应予以赔偿。

1.不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没有分项报价、拒绝报价、有多个报价、有选择性报价、附有条件的报价或者拒绝修正报价的；

2.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3.投标文件正副本内容严重不一致的；

4.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5.评审委员会2/3及以上成员认定投标方案技术含量低、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6.评审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和承诺的；

7.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签署、盖章、装订、密封的；

8.投标人必须提交的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未提交、提交不齐全或者复印件未装订于投标文件中的；

9.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 十、质疑的提出与答复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交质疑函的形式：纸质，联系部门：济南项目部，联系电话：0531-88260506，通讯地址：济南市历城区唐冶西路868号东8区企业公馆B1号楼。不符合规定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接收。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2）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3）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5）质疑答复人名称；

（6）答复质疑的日期。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监督部门投诉。

## 十一、解释权

购买本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认为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存在含糊、遗漏、相互矛盾之处，或是对于采购范围的界定和采购内容的要求不清楚，认为存在歧视、限制的情况，投标人应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寻求书面澄清，未提出异议或者超过质疑时间的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 十二、其他未尽问题参考依据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2.其他政府采购制度办法。

# 第三部分 开标、评审、中标

## 一、开标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的代表参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3.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并宣读报价一览表。

4.记录员将唱价内容记录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

## 二、评审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依法组成。

## 三、评审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采购的基本原则，评审委员会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审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1.客观性原则：评审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审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靠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2.统一性原则：评审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原则和方法，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独立性原则：评审工作在评审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审委员会成员对出具的专家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4.保密性原则：评审委员会成员及有关工作人员将保守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5.综合性原则：评审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中标人。

## 四、评审办法

本次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

**1.初步评审。**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检查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将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2. 综合评审。**

评审委员会对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评审办法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评审委员会按照“综合实力最强、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的原则按评分细则对各投标人进行比较和评价打分，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确定综合得分排名第一名的为中标人。

2.1评分细则：A1-A5包

|  |  |  |
| --- | --- | --- |
| **内 容** | **评分原则** | **分值** |
| 报 价 |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所报折扣率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 30分 |
| 工作基础与业绩 | **1.人员（6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团队配备情况进行评审，每提供一名具有相应资格证书的得1分，满分6分。（注：须提供上述人员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及2021年7月至今任意1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加盖公章）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2.设备（6分）**：根据供应商所投包提供相关仪器设备配备情况进行评审，满足所投包检测服务要求的得6分，需提供仪器设备配备的发票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中），未按要求提供发票的不得分。**3.场地（3分）**：根据投标供应商实验室场地情况进行评审，满足所投包检测服务要求的得3分，需提供场地所有权证明或租赁使用合同并提供工作场地照片、实验室布局平面图。**4.运输（2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冷链车辆或冷链箱满足物流运输要求，且提供对应证明材料的得2分；虽提供了满足物流运输要求冷链车辆或冷链箱，但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得1分；提供的不满足物流运输要求不得分。**5. 工作业绩（18分）：**（1）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2021年以来取得的国家卫生健康委临床检验中心/国家卫生健康委病理质控中心室间质评证书进行评审（必须与所投标包检验内容技术要求密切相关），每提供1份得1分，满分6分。（2）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ISO15189认证项目数量进行评审，项目数量≥150项的得4分；≥100项的得2分，＜100项的不得分。（3）根据供应商提供自2019年6月14日以来所投同类项目业绩（必须包含所投标包检验内容）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份案例（包含：合同全部页）得1分，最多8分。（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相应完整合同复印件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 35分 |
| 服务 | 1. **总体服务方案（21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总体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服务方案至少包括标本收集、运输、检测、报告出具、结果解读工作、运输冷链系统及物流运输方案、结果查询等7项内容，每项内容满分3分。

每项方案内容详实、细致清晰，得3分；每项方案内容较详实、明确，得2分；每项方案粗略，无针对性得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2.商务优惠（4分）：**根据投标供应商提供的优惠条款进行评审，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实质性优惠的，每条得2分，满分4分。 | 25分 |
| 售后与应急响应 | 1. **售后服务（5分）：**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学术支持、平台共建、售后服务支持、保密义务、售后服务承诺五部分。满分5分。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详实齐全、可操作性及针对性强得5分；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基本齐全、有一定针对性强得3分；售后服务方案内容粗略、不齐全、无针对性强得1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2.应急响应（5分）：**根据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突发事件处理、应急措施、应急人员调配方案及应急处置保障队伍等）进行综合评审：（1）应急方案详细、措施完善、人员调配合理，得5分；（2）应急方案较详细、措施较完善、人员调配较合理，得3分；（3）应急方案欠缺详细、措施欠缺完善、人员调配欠缺合理， 得1分；（4）方案差或没有提供方案，得0分。 | 10分 |

注：在评审过程中，若评审专家评审的技术参数偏离项与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注明的偏离描述不一致的，评审专家需在供应商对应投标文件正本中予以标注，并说明认定理由。

价格部分由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细则直接计算各合格投标人的价格得分；

技术部分及服务部分由评审委员会成员各自独立打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细则进行逐项打分，对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标准公正评分；

商务部分由评审委员会审核投标人提交相应资料认定评分结果；

评分结束后，技术打分和商务打分资料交采购代理机构汇总、统计，打印出最终结果，由评审委员会应对投标人的报价、商务和技术得分进行最后的复核，并签字确认。

**2.2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2.2.1按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以下简称“办法”）规定，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6%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响应报价×94%，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分得分。

开标时，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并对以上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2.2允许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或者合同分包的，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30%的比例，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最终价格＝投标报价×98%，按照最终价格计算其价格分得分。

开标时，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3给予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2.3.1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标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供应商为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评标时不予认定；

给予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6%的扣除；计算方法是：

评审价格＝监狱企业产品的报价\*（1-6%），按照评审价格计算其价格分得分。

2.3.2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供应商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评审价格扣除情形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应附在参与文件中，否则不予认定；

给予符合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产品价格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评审价格=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产品报价\*（1-6%）。

**3.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办法，按照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服务部分、商务部分得分的先后次序依次进行由高到低的排列，最终确定排名。评标委员会确定本项目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人。

**4．评审过程保密**

评审委员会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投标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5.投标人瑕疵滞后的处理**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采购代理机构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若通过补救、纠正措施能够满足招标文件或者采购人要求，评审委员会可以维持既定结果并要求中标人出具补救、纠正措施等承诺，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通过补救、纠正措施仍不能够满足招标文件或者采购人要求，评审委员会应出具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审结果的复审结论，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参加投标的合格的投标人依序替代或者此项目做废标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

## 五、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少于3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五）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废标情形。

## 六、中标通知书

评审结束后，由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

# 第四部分 授予合同

## **一、签订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合同签订的内容不能超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二、合同格式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采购编号:**

**甲   方:**

**乙   方:**

（甲方）所需（项目名称）经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项目编号）招标文件在国内以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委员会确定（乙方）为中标人。甲乙两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1、招标文件

2、中标人投标文件

3、中标通知书

4、中标单位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或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5、本合同附件

**二、服务的名称、数量、规格**

见附件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小写：

 大写：

服务期内中标价格不作调整，价格浮动风险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

1. **付款方式**

3个月对账付款，据实结算。

**五、服务要求**

1、服务期：3年，服务期内合同一年一续签。在合同履行期内，医院每年对合作方工作质量及服务水平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决定是否续签合同。如未按采购文件及合同要求提供医院所需服务，医院有权就服务期限、试剂、设备进行调整或终止合同。

2、服务地点：山东大学第二医院指定地点。

**六、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两方签章，还应满足以下条件时合同生效：

**八、违约条款**

1、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并经另一方提示后30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如因一方违约，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引起诉讼或仲裁时，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还应承担对方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3、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4、按照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应当在明确责任后10日内，按银行规定或双方商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九、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15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

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2）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第八条的规定。

**十二、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地  址： 地  址：

签订时间：2022年 月 日    签订时间：2022年 月 日

电  话： 电  话：

**注：最终合同内容以采购人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第五部分 项目说明及要求**

## 一、项目名称

山东大学第二医院外送检测服务项目公开招标

## 二、项目说明

1.本项目共5个包，中标人不得对所投包内容分解后进行响应。

2.每包报价不得超过每包最高控制价，否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 三、商务条件

1、服务期：3年，服务期内合同一年一续签。在合同履行期内，医院每年对合作方工作质量及服务水平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决定是否续签合同。如未按采购文件及合同要求提供医院所需服务，医院有权就服务期限、试剂、设备进行调整或终止合同。

2、服务地点：山东大学第二医院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3个月对账付款，据实结算。

4、本项目预算：A1包：500万元/年，1500万元/3年；A2包：150万元/年，450万元/3年；A3包：100万元/年，300万元/3年；A4包：75万元/年，225万元/3年；A5包：75万元/年，225万元/3年。

## 采购要求

**（一）采购内容**

本次招标为山东大学第二医院外送检测服务项目，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共分5个包，分包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包号 | 采购内容 |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 备注 |
| A1 | 肿瘤基因突变检测服务 | 500万元/年 | 送检科室：病理科、检验医学中心 |
| A2 | 遗传系列基因检测服务 | 150万元/年 | 送检科室：检验医学中心 |
| A3 | 临床质谱检测服务 | 100万元/年 | 送检科室：检验医学中心 |
| A4 | 血液病系列检测服务 | 75万元/年 | 送检科室：检验医学中心 |
| A5 | 感染系列检测服务 | 75万元/年 | 送检科室：检验医学中心 |

**（二）具体质量要求**

**一）总体要求**

1、中标的第三方实验室对检测报告负全责，保证报告的准确性、及时性、合理重复性、规范性。若因报告产生纠纷，所需的赔偿费用一律由中标的第三方实验室承担。在合同期满之后，对于合同期内发出的报告，若出现报告纠纷的，山东大学第二医院仍有权利要求中标的第三方实验室进行赔偿。

2、中标的第三方实验室保证开展的项目附有相关资质证明，否则由资质问题引起的一切医疗纠纷及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的第三方实验室全权承担。

3、中标的第三方实验室应保证试剂及耗材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如因采购物品的质量、进货渠道和代理资格等原因造成的医疗纠纷、事故或其他纠纷等，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由中标的第三方实验室全部负责。

4、如中标的第三方实验室提供的相关资质证明虚假或擅自经营无资质项目、聘用无资质人员等，由此发生的一切后果由中标的第三方实验室全权承担，与山东大学第二医院无关，并赔偿由此给山东大学第二医院造成的损失。

5、若中标的第三方实验室，未能履行招标要求中的规定，山东大学第二医院有权解除合同，无需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6、中标的第三方实验室须完成标本收集、运输、检测、报告出具及结果解读工作。

7、本次采购项目的参考收费价格由山东大学第二医院根据相关规定制定，各投标单位以参考收费价的折扣形式报价。

8、采购完成后，具体合作项目根据山东大学第二医院工作进度逐步上线，结算价格按照成交折扣\*参考收费价格据实结算。

**二）服务要求**

**1、样本接收和检测**

1.1医院将样本统一收集存放在指定地点，安排人员与第三方实验室进行样本的交接、签收工作。医院收集样本所需的耗材由第三方实验室提供。第三方实验室每天均能接收标本，由受过专业培训的物流人员按采购要求上门收取标本；出报告时间：详见各项目具体要求。

1.2第三方实验室向医院提供检测项目汇编，汇编内容包括检测项目的项目名称、检测设备型号、检测方法、标本要求、报告时间、临床意义。

1.3 医院对采集的样本进行前处理和存储，并注明样本的检测信息，如：患者基本信息，样本类型、项目名称、采样时间等。

1.4第三方实验室根据医院提供的标本完成实验，并出具检测报告。对特殊项目提供紧急检测服务。

1.5 样本的保存：第三方实验室应按国家和行业标准对样本进行保存，不得挪作他用。检验类原始样本保存7天，病理原始组织保存15天。由于样本本身特性不能达到上述保存期限或上述保存期限对样本保存无意义时，经医院和第三方实验室共同确定，可另行约定保存期限。

1.6第三方实验室应做好样本的保存工作，因第三方实验室原因造成样本的丢失，第三方实验室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

1.7如医院对检测结果有异议，并在样本保存有效期内提出，第三方实验室应重新检测。

1.8 如医院有大批量体检样本需检测，将提前3个工作日通知第三方实验室，第三方实验室应及时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2、运输冷链系统及物流运输要求**

2.1第三方实验室必须配备完善医疗冷链物流系统和信息服务体系，要保证接收、送检标本运输过程的安全，保证标本的质量。

2.2 所有样本的运送必须符合样本温度的管理要求，采用相应的冷链运送技术，特殊标本运输过程中需干冰冻存。

2.3所有样本运送必须采用符合相关标准的冷链物流车或转送车辆及冷链物流箱，冷链物流车或转送车辆及冷链物流箱配备数量满足标本转送要求。

2.4提供可实时监控物流各个环节的温度的系统和终端设备，能够对物流的全程进行温度监控、报警及记录，能够对整个过程进行溯源管理，并能够提交相关记录的纸质文档，以留档备查。一年3次以上无法进行运送温度溯源，医院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相关损失。

2.5第三方实验室负责全程冷链运送现有的标本。

2.6 样本交接及运送过程必须符合样本的安全管理要求，符合《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可感染人类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或样本运输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涉及的生物安全规定。

2.7第三方实验室应具备标本转运物流流程规章制度（包括标本运输紧急预案）及工作各环节操作说明书。

2.8第三方实验室的运输车辆应拥有运输标本专业设备如生物安全转运箱，并装有处置生物安全应急事件的应急箱及消毒用喷壶，可以应对突发生物安全事件的现场处置。

2.9 第三方实验室应提供整个物流的完整书面规划方案，如配置的车辆，冷链箱的情况，每天物流运送的路线和车次的安排，如何保障样本每天的及时送达，安全措施、应急预案等等。

**3、结果查询**

3.1为保证检验结果实时网络传送，实现实验室数据的汇总、储存、传输功能，将检测结果传入医院LIS系统，实现数字回传和特殊报告单的PDF回传功能。需完成与山东大学第二医院系统对接，同时负责提供相应软硬件服务，提供实施方案，并需在合同开始后2个月内完成安装、调试。相关软硬件及网络接口费用由第三方实验室承担。

3.2第三方实验室应提供网上查询服务，以供随时查询进度和结果。

3.3第三方实验室应提供电话查询服务，危急值专人电话跟进，确保患者检测信息与临床医生的畅通。

3.4赋予权限的医务人员可以随时调阅检验结果，第三方实验室须保证病人信息和检验结果的准确性和及时性，并提供系统使用的必要培训与技术支持。

3.5按照检测项目常规报告时间提供检测结果。

4、因检验结果问题引起的医疗纠纷，对患方的所有赔（补）偿费用完全由第三方实验室支付，同时第三方实验室应对医院进行相应赔偿。

5、第三方实验室每季度提交质量控制数据记录。如出现检测结果错误或精确度低的现象，经医院要求，第三方实验室整改后仍不能满足医院临床需求，医院有权终止相应的项目检测委托。

6、医院将不定期到第三方实验室现场检查、督导并查看试剂、设备等采购相关台账，如发现第三方实验室存在提供虚假信息或未经院方同意私自更改使用试剂的品牌和检验项目的方法学等现象，医院有权立即终止合同，第三方实验室需按已做项目的收费金额赔偿院方，并承担所有相关违约责任。

7、遵守保密制度，保护受检者的秘密，未经许可，不得向无关人员泄露受检者的检测情况。有措施保证网络安全，防止数据丢失、泄露或窃取。

8、第三方实验室提供专职运营人员，解决医院送检及报告过程中所发生的应急问题。协助医院培养相关的实验、数据分析、报告解读的团队。提供学术科研服务支持。山东大学第二医院拥有所有数据及相关衍生的所有知识产权。

9、在医院需要时，协助医院建立本地化检测平台，开展相关检测。

**三）项目说明及参数要求**

1、检测方法：高通量测序方法、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方法、实时荧光定量PCR方法、酶联免疫法等。

2、仪器设备：至少配备高通量测序仪、液相色谱串联质谱仪、实时荧光定量PCR仪、全自动核酸提取仪、酶标仪等拟投标项目包必需的仪器设备，所配备仪器设备应能满足拟投标项目包所有检验项目的开展，上述仪器设备要求为一线知名品牌（投标文件中须注明提供的仪器设备的品牌、型号、仪器设备照片、设备购置发票等关键信息）。

3、人员：从事PCR相关项目的技术人员应具备PCR上岗证，相关技术人员应具有临床医学检验技术资格证书、生物信息学相关专业证书等。（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具有实施本项目的相应实验室，须提供实验室场地所有权证明或租赁使用合同、工作场地照片、实验室布局平面图等材料。

5、提供大数据管理系统，实现样本管理、实验数据管理、自动化结果判读、自动化报告生成等功能，提供数据备份与云存储服务。（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6、所有的原始测序结果要保存并发送到山东大学第二医院指定地点或实验室，实现数据本地化。

**（三）检测项目说明及具体要求**

一）项目清单详见各项目包。合同期内，如医院有能力自行开展项目包中的项目，医院可自行检测，不再委托中标方检测。

二）医院可根据技术更新等情况增减项目，结算折扣以本次成交折扣为准。合同期内，单个项目的物价收费标准变动低于参考收费价格时，双方将以本次成交折扣率调减结算价格。

**三）具体要求**

**A1包：肿瘤基因突变检测服务具体要求**

1、检测方法：高通量测序方法

2、具备完成整个NGS测序实验所需要的所有试剂，包括核酸提取试剂、核酸纯化试剂、建库试剂、测序试剂等。

3、具备高通量基因检测平台，需提供检测平台的品牌、规格型号。

4、检测试剂要求

4.1建库试剂须获得国家NMPA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其他配套试剂须获得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所投试剂需提供检测报告证明。

5、检测内容要求

5.1样本：能够适用于组织、血液或其他DNA样本。

5.2检测基因数：应覆盖目前NCCN指南推荐的基因。

6、分析软件支持自动产生检测报告，可以提供检出的突变生物学及临床用药意义的解读信息，供医生参考辅助治疗方案的选择。

7、提供大数据管理系统，实现分子病理诊断平台业务流程管理、实验样本管理、实验数据管理、自动化结果判读、自动化报告生成等功能可以提供数据备份与云存储解决方案。

8、所有的原始测序结果要保存并发送到山东大学第二医院指定地点或实验室，实现数据本地化。

9、质控要求

9.1 测序质量：Q30≥75%

9.2 DNA文库平均测序深度≥1500×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检测方法 | 参考收费价格（元） |
| 1 | 实体肿瘤多基因突变检测（大panel，>300基因） | 二代测序 | 12000/FFPE；14800/ctDNA |
| 2　 | 实体肿瘤多基因突变检测（中panel，100-300（含）基因） | 二代测序 | 7500/FFPE；9000/ctDNA |
| 3 | 微卫星序列不稳定性（MSI，片段分析） | 片段分析 | 1000 |
| 4 | 遗传性肿瘤易感基因检测 | 二代测序 | 6400 |
| 5 | 实体肿瘤化疗药物检测 | 二代测序 | 2700/FFPE；1000/ctDNA |
| 6 | BRCA1/2基因突变检测 | 二代测序 | 3000 |
| 7 | Lynch综合征基因检测 | 二代测序 | 3000 |
| 8 | 宫颈癌DNA甲基化 | 二代测序 | 1150 |
| 9 | 肺癌相关基因测序检测 | 二代测序 | 5000/FFPE；6000/ctDNA |
| 10 | 结直肠癌相关基因测序检测 | 二代测序 | 5000/FFPE；6000/ctDNA |
| 11 | 乳腺癌相关基因测序检测 | 二代测序 | 5000/FFPE；5500/ctDNA |
| 12 | 甲状腺癌相关基因测序检测（FFPE） | 二代测序 | 4500/FFPE |
| 13 | 胃肠间质瘤相关基因测序检测 | 二代测序 | 5000/FFPE；5500/ctDNA |
| 14 | 软组织和骨肿瘤相关基因测序检测（FFPE） | 二代测序 | 5000/FFPE；5500/ctDNA |
| 15 | 黑色素瘤相关基因测序检测（ctDNA） | 二代测序 | 6000/ctDNA |
| 16 | 脑胶质瘤基因检测（FFPE） | 二代测序 | 7500/FFPE |
| 17 | 胃癌相关基因测序检测 | 二代测序 | 5000/FFPE；5500/ctDNA |
| 18 | 食管癌相关基因测序检测 | 二代测序 | 5000/FFPE；5500/ctDNA |
| 19 | 前列腺癌相关基因检测 | 二代测序 | 5000/FFPE；5500/ctDNA |
| 20 | 肾细胞癌相关基因检测 | 二代测序 | 5000/FFPE；5500/ctDNA |
| 21 | 胰腺癌相关基因检测 | 二代测序 | 5000/FFPE；5500/ctDNA |
| 22 | 膀胱癌相关基因测序检测 | 二代测序 | 5500/FFPE；6000/ctDNA |
| 23 | 宫颈癌相关基因测序检测 | 二代测序 | 6500/FFPE；8000/ctDNA |
| 24 | 子宫内膜癌分子分型相关基因检测 | 二代测序 | 3500/FFPE |
| 25 | 女性生殖系统肿瘤相关基因测序检测 | 二代测序 | 9000/FFPE；9000/ctDNA |
| 26 | 神经母细胞瘤相关基因测序检测 | 二代测序 | 7500/FFPE；9000/ctDNA |

**A2包：遗传系列基因检测服务具体要求**

1、具备完成整个NGS测序实验等所需要的所有试剂，包括核酸提取试剂、核酸纯化试剂、建库试剂、测序试剂等。

2、投标人需自主拥有高通量测序平台、一代测序平台以及其他多类型的技术平台（包括集团公司旗下自主拥有，需能提供有效服务），以满足NGS分析后多种变异类型的验证及其他项目需求。

3、检测试剂要求

3.1所投试剂需提供检测报告证明。生产厂家获批生产该试剂盒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3.2试剂盒有配套的分析软件，且搭配有自动报告系统，可以在医院端进行安装，并能出具相应报告。

3.3测序数据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实验室要求。

3.4遗传分析解读能力：

①变异分析能力I：可精确分析单核苷酸变异SNV，SV变异，Indel，高精度的外显子CNV分析，并可自主完成相应验证实验。

②变异分析能力II：采用表型驱动的变异解读方法，基因变异的致病性按照ACMG指南进行注释。

③遗传咨询专家的资质证明，提供证明资料。

④遗传解读能力：具备在线遗传解读及管理系统；参考专业数据库包括： OMIM、clinvar、HGMD、gnomAD2.0等。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建议收费价格（元） | 检测方法 |
| 高通量基因测序染色体畸变检测 | 3000 | 二代测序 |
| 无创DNA PLUS 100产前检测 | 3000 | 二代测序 |
| 脊髓性肌肉萎缩症（SMA）检测 | 450 | 荧光定量PCR |
| 脆性X综合症（FXS）检测 | 1200 | 毛细管电泳 |
| 单独先证者全外显子检测（先证者+父母验证） | 4000 | 二代测序 |
| 家系全外显子检测（Trio） | 7750 | 二代测序 |
| 遗传病整体检测方案（WES+CNVs+线粒体）1 | 7200 | 二代测序 |
| MLPA1 | 1200 | 多重连接探针扩增技术 |
| Q-PCR检测 | 400 | 荧光定量PCR |
| 一代验证 | 360 | Sanger测序 |
| 动态突变检测1 | 1800 | 多重引物PCR  |
| 线粒体检测1 | 2000 | 二代测序 |
| 遗传性神经系统疾病综合检测1 | 3600 | 二代测序 |
| 遗传性代谢系统疾病综合检测1 | 3600 | 二代测序 |
| 遗传性内分泌系统疾病综合检测1 | 3600 | 二代测序 |
| 遗传性眼科系统疾病综合检测1 | 3600 | 二代测序 |
| 遗传性心血管系统疾病综合检测1 | 3600 | 二代测序 |
| 遗传性皮肤系统疾病综合检测1 | 3600 | 二代测序 |
| 遗传性骨骼系统疾病综合检测1 | 3600 | 二代测序 |
| 遗传性肾脏系统疾病综合检测1 | 3600 | 二代测序 |
| 遗传性免疫系统疾病综合检测1 | 3600 | 二代测序 |
| 遗传性消化系统疾病综合检测1 | 3600 | 二代测序 |
| 遗传性呼吸系统疾病综合检测1 | 3600 | 二代测序 |

备注：1.中标人应根据临床实际需求，进一步细化项目明细，提供检测组套，单价不得高于该项目建议收费价格。

**A3包：临床质谱检测服务具体要求**

1、投标人具有非靶向平台代谢组学检测的技术能力，可检测包括氨基酸类、糖类、辅酶和维生素类、核酸类、脂类、能量代谢物以及微生物代谢物和新发现代谢物等八大类物质，能根据医院的要求，对医院提供的批量样本进行高通量代谢组学比较分析，定性定量血清中≥900多种内源性小分子。

2、投标人实验室需满足送检标本报告时间，具备检测本项目所需的串联质谱和核酸质谱相关仪器设备，提供设备的品牌、型号及设备购置发票。

3、技术参数

3.1样品基质效应干扰≤15%，不同药物的质谱峰能够完全分离，不存在化合物间相互干扰。

3.2质控要求日内精密度应RSD≤15%，日间精密度应RSD≤15%，加样回收率在85%-115%，线性R2＞0.99，并提供证明文件。

3.3非靶向平台每个样本在多套设备上运行，采用不同的方法分析，可实现质控样本中内标相对标准偏差中位数（Median RSD）＜5%。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检测方法** | **项目明细** | **建议收费价格（元）** |
| 1 | 维生素类项目检测 | 串联质谱 | 25羟维生素D测定 | 160 |
| 维生素群ADEK测定 | 320 |
| 8种B族维生素测定 | 480 |
| 2 | 药物浓度检测 | 串联质谱 | 包含但不限于抗痴呆药物，免疫抑制剂治疗药物，抗结核治疗药物，抗焦虑催眠治疗药物等药物检测 | 100/项 |
| 3 | 类固醇类激素9项检测 | 串联质谱 | 孕酮、17-羟孕酮、总睾酮、雄烯二酮、皮质醇、11-脱氧皮质醇、脱氢表雄酮、硫酸脱氢表雄酮、脱氧皮质酮等激素检测 | 400 |
| 4 | 盐皮质激素相关高血压筛查 | 串联质谱 | 醛固酮、血管紧张素I（孵育前）、血管紧张素I（孵育后）、肾素活性、醛固酮/肾素活性、脱氧皮质酮、皮质醇、可的松、皮质醇/可的松、干扰药物等相关因子筛查 | 370 |
| 5 | 雄激素5项检测 | 串联质谱 | 包含：17α羟孕酮测定、睾酮测定、雄烯二酮测定、血清脱氢表雄酮及硫酸酯测定、血清脱氢表雄酮及硫酸酯测定 | 200 |
| 6 | 性早熟激素8项 | 串联质谱 | 包含：孕酮、17-羟孕酮、总睾酮、雄烯二酮、皮质醇、11-脱氧皮质醇、脱氢表雄酮、脱氧皮质酮 | 310 |
| 7 | 胆汁酸谱测定 | 串联质谱 | 包含：鹅脱氧胆酸、甘氨鹅脱氧胆酸、牛磺鹅脱氧胆酸、胆酸、甘氨胆酸、牛磺胆酸、脱氧胆酸、甘氨脱氧胆酸、牛磺脱氧胆酸、熊脱氧胆酸、甘氨熊脱氧胆酸、牛磺熊脱氧胆酸、石胆酸、甘氨石胆酸、牛磺石胆酸等15中胆酸检测 | 300 |
| 8 | 儿茶酚胺六项检测 | 串联质谱 | 多巴胺、肾上腺素、去甲肾上腺素、3-甲氧酪胺（3-MT）、甲氧基肾上腺素（MN）、甲氧基去甲肾上腺素（NMN） | 500 |
| 9 | 24小时尿儿茶酚胺8项检测 | 串联质谱 | 多巴胺、肾上腺素、去甲肾上腺素、香草扁桃酸（VMA）、甲氧基去甲肾上腺素（NMN）、甲氧基肾上腺素（MN）、3-甲氧基酪胺（3-MT）、高香草酸（HVA） | 500 |
| 10 | 遗传性耳聋基因检测(20位点） | 核酸质谱 | 　 | 600 |
| 11 | 心脑血管个性化用药指导21基因检测 | 核酸质谱 | 　 | 1400 |
| 12 | 叶酸及营养元素19基因检测 | 核酸质谱 | 　 | 800 |
| 13 | 癫痫个性化用药15基因检测 | 核酸质谱 | 　 | 2000 |
| 14 | 血栓性疾病个体化用药基因检测 | 核酸质谱 | 　 | 1000 |
| 15 | 高血压个性化用药基因检测 | 核酸质谱 | 　 | 800 |

**A4包：血液病系列检测服务具体要求**

1、投标人需自主拥有血液NGS检测平台、一代测序平台以及qPCR检测平台等多类型的技术平台。检测项目需涵盖指南要求。

2、投标人应具有发MICM（形态学，免疫学，细胞遗传学，分子生物学）综合报告的能力。

3、试剂项目：白血病相关融合基因检测试剂盒（荧光RT-PCR），骨髓增殖性肿瘤相关基因突变检测试剂（PCR荧光探针法），TEL-AML1探针组，WT1基因定量检测试剂盒，FIP1L1-PDGFRa FISH探针法，固有免疫功能检测等，但不限于这些基因。

|  |  |  |
| --- | --- | --- |
| 编号 | 项目明细 | 参考收费价格（元） |
| 1 | 髓系白血病中25种融合基因筛查 | 1500 |
| 2 | 淋系白血病中14种融合基因筛查 | 1500 |
| 3 | 白血病中56种融合基因筛查 | 3600 |
| 4 | 白血病中30种融合基因筛查 | 1800 |
| 5 | Ph样ALL相关融合基因筛查(1表达+27融合） | 1600 |
| 6 | APL罕见融合基因检测 | 1480 |
| 7 | PML/RARα融合基因定量 | 900 |
| 8 | BCR-ABL1融合基因分型&定量(初诊) | 900 |
| 9 | PML/ RARα融合基因v型定量检测/S型定量检测/L型定量检测；TEL/ABL1定量；AML-ETO融合基因检测；MLL-AF9融合基因定量检测(RQ-PCR)；FIP1L1-PDGFRa融合基因定量检测；ETV6-PDGFRB融合基因定量检测；CBFβ-MYH11融合基因定量检测(RQ-PCR)；BCR-ABL1(p230)融合基因定量检测(RQ-PCR)；BCR-ABL1(p210)融合基因定量检测(RQ-PCR)；BCR-ABL1(p190)融合基因定量检测(RQ-PCR)；SIL/TAL1定量；NPM1/ALK定量；MLL/AF6定量 | 300/项 |
| 10 | FISH-IGH/MAF；FISH-IGH/MAFB；FISH-IGH/FGFR3；FISH-IGH/CCND1；FISH-IGH/BCL2；FISH-BCR/ABL1；FISH-IGH/MYC；FISH-c-MYC；FISH-RB1；浆细胞富集（CD138）；p53基因(17p13.1)缺失检测(FISH)；CKS1B(1q21)基因扩增检测(FISH)；CBFβ基因重排检测(FISH)；FISH-BCL6基因重排；FISH-Y(男性勾选）FISH；'7q-(-7/del(7q),FISH)；'5q-(-5/del(5q),FISH)；'20q-(del(20q),FISH)；'13q14.3/13q34(D13S319/13q34,FISH)；'+8(CEP8,FISH)；'+12(CEP12,FISH)；JAK2基因重排（FISH）；ATM基因(11q22)缺失检测(FISH) | 800/项三项收费2380 |
| 11 | WT1定量 | 300 |
| 12 | FLT3-ITD突变 | 400 |
| 13 | IDH1/IDH2突变 | 800 |
| 14 | TP53突变 | 1200 |
| 15 | JAK2 V617F定量 | 300 |
| 16 | JAK2基因突变检测(外显子12，13) | 800 |
| 17 | MPL检测 | 400 |
| 18 | CALR检测 | 400 |
| 19 | CSF3R突变 | 800 |
| 20 | BCRABL激酶区突变 | 600 |
| 21 | SF3B1突变 | 1200 |
| 22 | 阳性位点后续检测 | 1200 |
| 23 | T细胞克隆性评估 | 1350 |
| 24 | B细胞克隆性评估 | 1350 |
| 25 | 弥漫大B细胞淋巴瘤相关基因突变检测 | 4200 |
| 26 | AML相关基因突变检测 | 4000 |
| 27 | ALL相关基因突变检测 | 4500 |
| 28 | HCL相关基因突变检测 | 2600 |
| 29 | CLL/SLL相关基因突变检测 | 2400 |
| 30 | MDS/MPN相关基因突变检测 | 4000 |
| 31 | CMML相关基因突变检测 | 3200 |
| 32 | JMML相关基因突变检测 | 3200 |
| 33 | AA相关基因突变检测 | 2400 |
| 34 | MDS相关基因突变检测 | 3800 |
| 35 | 地中海贫血基因分型(含α地贫点突变检测) | 500 |
| 36 | 噬血细胞综合征（HLH）基因突变筛查 | 5000 |
| 37 | HLA等位基因确认分型（含HLA-A/B/C/DRB1/DQB1/DPB1） | 3000 |
| 38 | 骨髓移植供体细胞 DNA嵌合率检测（STR） | 4160 |
| 39 | MPN4基因 | 1900 |
| 40 | AML相关基因突变及融合检测 | 5500 |
| 41 | AML相关基因突变及融合检测（基础套餐7突变+6融合） | 2800 |
| 42 | MPN相关基因突变及融合检测 | 5000 |
| 43 | MPN相关基因突变及融合检测(基础套餐4突变+1融合） | 2500 |
| 44 | ALL相关基因突变及融合检测 | 6000 |
| 45 | MDS相关基因突变及融合检测 | 5300 |
| 46 | 血小板自身抗体六项(PAKAUTO) | 1480 |
| 47 | 血清游离轻链组合 | 480 |
| 48 | 血清免疫固定电泳(IgD+IgE) | 180 |
| 49 | 尿免疫固定电泳 | 180 |
| 50 | 尿蛋白电泳定量 | 100 |
| 51 | 血蛋白电泳定量 | 50 |
| 52 | 血红蛋白电泳 | 150 |
| 53 | 尿游离轻链组合 | 80 |
| 54 | 彗星实验（SCGE）+丝裂霉素C实验（MMC） | 1400 |
| 55 | ADAMTS13酶活性及抑制性抗体检测 | 1200 |
| 56 | 高敏PNH全套检测(14CD) | 1120 |
| 57 | EMA流式检测 | 640 |
| 58 | aGVHD生物标志物检测六因子 | 1000 |
| 59 | 可溶性CD25 | 1080 |
| 60 | 骨髓细胞染色体核型分析 | 580 |
| 61 | DSA-HLA抗体打包（抗体筛查LMX+LSA I/II类检测） | 1500 |
| 62 | HLA-loss | 1200 |
| 63 | sC5b-9浓度检测 | 1200 |
| 64 | 肾穿刺活检电镜检查 | 300 |

**A5包：感染系列检测服务具体要求**

1、单个样本下机数据量不低于20M Reads数，每份样本测序数据质量必须达到 Q30＞85%，测序 Read长度≥75bp；可覆盖多种样本类型，包括：血液、脑脊液、痰液、肺泡灌洗液、脓液、新鲜组织、拭子、胸腹水、关节液等。需提供原始下机数据以备检查和核查。

2、所提供产品的病原体数据库所含病原菌≥10000种，检测病原体种类包括：细菌（含肺胞子菌，军团菌）、真菌、病毒、寄生虫、分枝杆菌、支原体/衣原体、立克次体等（需提供实验室检出记录）；数据库涵盖试剂工程菌背景数据库、人体定植菌数据库。

3、临床对样本中宏基因组测序项目检出的病原体存疑(与医院实际诊断不符或与患者临床症状不符等情况），实验室应提供原始下机数据以备检查和核查。

4、常规样本检测从样本接收到报告发出＜72小时，急诊样本（临床医生根据患者病情评估）从样本接收到报告发出＜48小时。每个样本提供专业的冷链物流配送。

5、对于进行宏基因组测序的每份样本，实验室提供相应样本的涂片染色镜检结果。宏基因组报告单整合了宏基因组测序及传统染色镜检结果。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参考收费价格（元） | 检测方法 |
| 1 | 病原微生物宏基因高通量测序（DNA+RNA） | 5000 | 高通量测序 |
| 2 | 病原微生物宏基因高通量测序（RNA） | 3500 | 高通量测序 |
| 3 | 病原微生物宏基因高通量测序（DNA） | 3500 | 高通量测序 |
| 4 | 病原微生物靶向测序（tNGS） | 1200 | PCR+二代测序 |

**第六部分 附件**

## 附件一：投标函

投 标 函

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编号为 的采购项目并报价。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六份。

2、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保量完成项目的实施。

3、我们认可本次招标文件中评审委员会选择入围投标人及中标人的方式和权利。

4、我们承诺，投标文件不存在复制、粘贴招标文件主要规格技术参数的情况。

5、我方已详细检查所有投标文件、附件以及所提供的参考文件，有模糊和误解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我方自负。

6、投标文件在公开报价后90日内有效。

7、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与递交投标文件有关的数据和资料。

8、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的 （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全权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山东盛和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本次招标项目，全权处理招标过程有关的一切事务。授权代理人在本项目执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特此委托。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全权代表姓名：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方在参加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前3年内，我方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投标人没有被公开披露或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的，注明“无”即可。**

## 附件四：报 价 一 览 表

 **报 价 一 览 表**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供应商名称 |  |
| 折扣率 |  医院制定收费价格的 %。 |
| 服务期 |  |
|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的认同情况 |  |
| 备注 |  |

**注：**

1.投标人必须另外单独密封一套 “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览表”要求每包报价单独打印一份本表并盖章（提供原件），密封到信封里，现场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在封面加盖单位公章并注明报价一览表、项目名称、所投包号、投标人名称。

2. 投标报价包含本项目执行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

3.投标人须按以上格式填写，不得删除或增加内容，否则评审委员会有权视为无效报价。

年 月 日

## 附件五：投 标 偏 离 表

**投 标 偏 离 表**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实际情况 | 偏差内容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 月 日

## 附件六：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工作年限 | 所获得证书或资质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后附证书或资质和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

年 月 日

## 附件七：拟投入本项目仪器设备情况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仪器设备情况一览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后附设备照片及其他证明材料。

年 月 日

## 附件八：2019年6月14日至今以来签订的同类业绩一览表

2019年6月14日至今以来签订的同类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服务名称 | 合同签订日期 | 项目单位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以上合同案例须真实有效，后附完整合同复印件。

年 月 日

## 附件九：政策功能体现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三）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 附件十：封面格式

|  |  |
| --- | --- |
| 投标文件（正本）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包号：投标人名称（公章）：地址：电话：传真： | 投标文件（副本）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投标人名称（公章）：地址：电话：传真： |

|  |  |
| --- | --- |
|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投标人名称（公章）：地址：电话：传真： | 电子版投标文件（Word及PDF两种格式）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投标人名称（公章）：地址：电话：传真： |

|  |
| --- |
| ……………………于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准启封（公章）………………… |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